

正本

檔  
保存年

收文日期	1120105
總收文號	11261005

# 教育部體育署 函

機關地址：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曾祥傳  
 電話：02-87711737  
 傳真：02-27514523  
 電子信箱：tseng315@mail.sa.gov.tw

2205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85巷40號2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

一、另轉知何忠鋒組長

二、余如

- 擬定：
1. 網站公布
  2. 轉知各分會
  3. 轉知劉樹斌組
  4. 存查。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全(三)字第11100501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秘書長高崇華

理事長廖茂為(甲)

112011 組長 饒世樟

附件：各級教練及裁判講習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公版簡報

主旨：檢送本署編製「各級教練及裁判講習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課程」之公版簡報檔1份，請貴會於辦理各級裁判與教練講習會時作為授課講師題材，請查照。

說明：

一、請妥適運用簡報內容，並依下列使用原則，據以執行：

(一)授課講師可依學員類型及講習會級別彈性調整課程大綱順序。

(二)「身體活動指導與管理」中肢體指導部分，授權由貴會運動講師於授課時補充各自種類之注意事項或舉例融入情境。

(三)本簡報內容著作權歸屬本署，不可擅自更改。

二、公版簡報檔請至本署網站「政府公開資訊」項下「性別主流化專區」下載（網址：<https://www.sa.gov.tw/PageContent?n=5253>）。

正本：非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

副本：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含附件)、本署競技運動組、全民運動組

代理署長林騰蛟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執行